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昇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8

##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纪法清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股东纪法清先生的减持计划，纪法清先生基于自身资金需求，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和集合竞价）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

近日，公司收到纪法清先生出具的股份变动告知函，自2023年7月12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纪法清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累计变动8,749,980股，股份变动比例为公司总股份的1.7588%且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具体情况

#### 1. 纪法清先生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少方式	变动期间	均价	减少股数（万股）	变动比例（%）
纪法清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7月12日至今	9.98	400.1980	0.8044%
	大宗交易	2023年7月12日至今	7.33	474.8000	0.9544%
	合计			874.9980	1.7588%

#### 2. 纪法清先生股份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656.7621	21.42%	9,781.7641	19.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64.1905	5.36%	1,789.1925	3.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92.5716	16.07%	7,992.5716	16.07%

### 3、其他说明：

(1) 纪法清先生本次股份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不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股份，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 纪法清先生的本次股份变动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 纪法清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二、备查文件

1. 纪法清先生出具的股份变动告知函。

特此公告。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3日